



思普科

NEEQ : 838574

北京思普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Sparkle Software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1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端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孙萌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赵鹏
电话	010-51922561
传真	010-51922563
电子邮箱	zhaopeng0111@126.com
公司网址	www.sparkletech.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1604 室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思普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7,137,791.34	68,009,079.34	13.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737,804.91	61,877,282.20	6.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45	2.31	6.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78%	9.0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4.78%	9.02%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3,932,140.25	17,170,922.08	97.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0,522.71	1,584,480.19	143.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42,101.31	1,499,061.00	15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50.73	63,867.02	41.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05%	2.9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02%	2.7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6	130.40%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775,000	47.67%	-	12,775,000	47.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00,000	14.93%	-	4,000,000	14.93%
	董事、监事、高管	4,675,000	17.44%	-	4,675,000	17.44%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025,000	52.33%	-	14,025,000	52.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000,000	44.78%	-	12,000,000	44.78%
	董事、监事、高管	14,025,000	52.33%	-	14,025,000	52.33%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6,800,000	-	0	26,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王端民	16,000,000		16,000,000	59.70%	12,000,000	4,000,000
2	北京科云健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3,300,000		3,300,000	12.31%		3,300,000
3	马培	2,170,000	200,000	1,970,000	7.35%		1,970,000
4	李巧均	1,150,000		1,150,000	4.29%	862,500	287,500
5	王海	1,050,000		1,050,000	3.92%	787,500	262,500
6	刘崇	1,000,000		1,000,000	3.73%		1,000,000

7	程涛	800,000		800,000	2.98%		800,000
8	黄庆霖		530,000	530,000	1.98%		530,000
9	张宁	500,000		500,000	1.87%	375,000	125,000
10	刘波	300,000		300,000	1.12%		300,000
合计		26,270,000	730,000	26,600,000	99.24%	14,025,000	12,575,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王端民为北京科云健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合伙人，持有科云健 54.6%的股权。其他股东之间相对独立，无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18、“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做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